

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

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3年，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室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紧围绕示范区中心工作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着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迈上新台阶。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一是加大政策发布力度。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和省上重大决策部署，在重大项目建设、减税降费、扩大有效投资、就业稳岗、乡村振兴、营商环境提升等方面加大了主动公开力度，设置了科技服务、农高会、自贸试验区等专栏，不断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；二是加大行政决策公开力度。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、重大政策措施等，在决策前主

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、决策依据并广泛听取公众意见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共收到依申请公开2项，已严格按照《陕西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示范文本》在法定期限内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建设。对主动公开信息以及涉密信息，均建立了严格规范的审核管理制度，细化信息公开流程，强化公文类信息公开的前置审核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，有效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准确性；严格落实《保密法》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进行了保密审查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切实履行办公室作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主管部门职责，进一步规范政务新媒体开设、注销、备案流程，依托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，强化了日常监管监测和季度检查通报，全年集中开展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4次，确保了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，完善监督管理制度。通过开展评估考

核工作，对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定期检查和评估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。强化培训指导，采用线下交流培训和线上一对一督导等方式指导政务公开工作开展，今年示范区累计组织政务公开、网站与新媒体等方面专题培训 2 次，提升了全区政务公开队伍法治理念和公开意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办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	0	0	0	0	0	0	0

理结果	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(五) 不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					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0	2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
结果	维	持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					结果	维	持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维	持	其他	尚未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示范区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政策解读形式单一，缺少多样、多重维度的政策解读；二是全过程公开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提升，执行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；三是政务公开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不断完善体制机制，全面落实各业务领域标准引领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加强信息发布的及时性、准确性，不断丰富解读形式和渠道；加强业务培训指导，进一步提高全区政务公开队伍的公开理念和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